

泌阳县产业集聚区河南天中亿龙食品有限公司、泌阳县宏一玻璃有限公司等项目配电工程项目采购合同

(项目编号：泌财竞谈采购-2023-66)

甲方(采购人)：泌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乙方(成交供应商)：驻马店市华宇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依据本次询价采购的谈判结果，就泌阳县产业集聚区河南天中亿龙食品有限公司、泌阳县宏一玻璃有限公司等项目配电工程项目的采购及有关服务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项目概况

- 项目名称：泌阳县产业集聚区河南天中亿龙食品有限公司、泌阳县宏一玻璃有限公司等项目配电工程项目。
- 项目地点：泌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 项目编号：泌财竞谈采购-2023-66。
-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项目内容：泌阳县产业集聚区河南天中亿龙食品有限公司、泌阳县宏一玻璃有限公司等项目配电工程项目的货物采购及相关服务(清单附后)。
- 项目承包范围：招标文件、项目采购需求中及业主明确的所有内容(包括材料设备采购、安装调试等服务)。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12月12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01月10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30天。当计划工期总日历天数与实际开竣工日期计算日历天数不一致的，以实际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三、质保期及质量标准

施工项目质保期为12个月，质量符合100%合格标准。

本项目所提供的产品均应满足国家及行业相关质量标准的规定为合格、正品货物。相关服务标准应符合国家建设工程质量现行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工程条件。乙方应严格按照现行的国家施工验收规范和质量评定标准施工。

四、签约合同价、合同价格形式及付款方式

1. 签约合同价为：含税包干总价为¥3595987.65（人民币大写：叁佰伍拾玖万伍仟玖佰捌拾柒元陆角伍分）（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 9%）；

2. 合同价格形式：总价合同；

3. 合同付款方式：

3.1 预付款：完成施工各类准备工作后工程预付款支付至合同价的 30%；

3.2 进度款：工程完工通电运行验收合格，竣工资料全部报送发包人并经发包人审查通过后，工程进度款拨付至合同价的 70%；

3.3 结算款：工程竣工验收通过，消除全部缺陷后工程进度款拨付至合同价的 97%；

3.4 质保金：质保期内未发生施工质量问题，质保期从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次日起一年，期满后支付至合同价的 100%。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刘恩田；注册专业：机电工程；注册编号：豫241171945050。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授权付款委托书；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免责条款（不可抗力）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一百一十七条：双方当事人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的，根据不可抗力的影响，部分或者全部免除责任，但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当事人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合同书中词语含义与现行的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十、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3 年 12 月 11 日签订。

十一、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泌阳县先进制造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签订。

十二、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发、承包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6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2份，承包人执4份。

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2023年12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经 办 人：

电 话：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签订日期：2023年12月11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17007067456618

地址： 驻马店市解放路363号

邮政编码： 463000

经 办 人：程莉

电 话：17639689671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驻

马店解西支行

账 号： 253304937684